打印机耗材采购合同

合同编号：11N00245614020264203

买方（采购人）：上海市浦东新区人民法院

地址：丁香路611号

卖方（供货商）：伊俐（上海）实业有限公司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嘉定区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浏翔公路6899号1幢J

买卖双方根据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之规定，通过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确定合同成交结果，现就合同履行事宜，签订本供货合同。

第一条 货物的名称、规格型号、数量、单价

序号	采购编号	货物名称	规格描述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
1	-	欧司特 OSD-KC1930 粉盒	OSD-KC1930	5(支)	300.00	1500.00
2	-	欧司特 OSD-TN328 粉盒	OSD-TN328	100(支)	290.00	29000.00
3	-	富士樱 TK-5353K 粉盒	TK-5353K	13(支)	399.00	5187.00
4	-	富士胶片 CT202879 粉盒	CT202879	10(支)	229.00	2290.00
5	-	富士樱 DR328U 硒鼓架 适用SP1800 GA3028DN 3030DN 3032DN 7030DN打印机	DR328U	20(套)	290.00	5800.00
6	-	富士胶片 CT202332 墨粉/碳粉	CT202332	5(支)	325.00	1625.00
总价（元）		45402.00				
其中国库资金支付（元）		0.00				
自筹资金支付（元）		45402.00				

第二条 合同价款与支付

合同金额为(大写): 肆万伍仟肆佰零贰元整，合同金额包括运输费、安装调试费和服务费等。
合同款项按照下列方式支付：一次性支付

第三条 履行期限、地点和方式

履行期限：工作日09:00~17:00

履行地点：上海上海市浦东新区花木街道丁香路611号

履行方式：卖方送货至买方指定地点，并联系姚老师68546655

其他说明：

第四条 其他事项

本合同履行事项适用《上海政府采购云平台网上超市运行管理规程》，并为其之组成部分。

第五条 合同的生效

本协议在协议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。

本协议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买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丁香路611号

电话：021-68546655

2026年10月20日

卖方(盖章)：

法定代表人
(授权代表)：

地址：上海上海市嘉定区上海市嘉定区华亭镇浏翔公路6899号1幢

电话：18918482068

2026年10月20日

开户银行：浙江泰隆商业银行上海银行营业部

银行账号：3101001020100005119 7